

合同编号：



GXGGA2600359CGN00

贵港市市行政中心外单位电子政务
政府专网线路租用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供应商（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签订地点：贵港市

项目编号：GGZC2026-C3-990012-GXXF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每月单价 (元)	小计 (元)	服务期限 (年)
1	OTN 线路 租用服务	50M	121	条	409	1187736	2
2		100M	3	条	940	67680	2
3		200M	2	条	1480	71040	2
4	全网行为 管理系统 维保服务	终端违规联 网行为情况 监测服务	1	项	33000	33000	2
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玖仟肆佰伍拾陆元整						1359456	

2、以上费用已包含本合同服务的所有费用，线路数量有变动的，费用按实际线路条数计。

3、具体服务事项见合同附件，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两年，即 2026 年 4 月 1 日-2028 年 3 月 31 日。

第二条 付款方式：

（一）本项目无预付款。

（二）付款方式：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年的 10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交付当年 11 月 1 日前产生的线路租用服务费用（含上一个合

同期余款),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如线路数量有变动,线路服务费按照甲方实际开通且验收合格的线路数量来收取(需剔除已注销线路)。其中“全网行为管理系统维保服务”在服务期内的全部费用 3.3 万元在合同签订第一年(即 2026 年)与线路租用服务费合并支付。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 对乙方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技术规范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整改,如整改涉及到其它不可控因素,经甲方同意后可适当延期;若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同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 向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的接入点信息、机房的出入许可、网络设备的操作权限,以及其它实施或运维需要的相关配合条件。

(三) 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不合格的运维服务人员。

(四) 负责按本合同规定核实服务内容后,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五)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 依照甲方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按时按质提供服务内容,确保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标准,不得擅自缩减服务内容、降低服务标准。

(二)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软硬件系统均不存在收集或泄露甲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信息、用户信息等)、涉密信息的行为。

(三) 乙方应统一受理甲方的售后服务要求和投诉,售后服务和投诉热线提供指定客户经理,安排运维服务人员负责故障排查及处理、数据配置以及系统维护等服务;运维服务人员在离职、调离或更换时,乙方须提前 2 周向甲方报备。

(四)乙方负责网络设备联调、数据配置及运维，必须安排具备较强的网络和信息安全意识及专业技术能力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开展工作，确保安全运行。

(五)乙方有接受信息安全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责任义务。

(六)乙方有对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信息保密的义务，如违反甲方有关保密制度的，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即使本合同终止，保密义务仍持续有效。

(七)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五条 验收

(一)乙方完成实施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并提供验收材料。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及验收资料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共同对项目内容进行测试验收；经测试达到要求的，给予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要整改直至验收通过。在乙方提供完善的验收申请材料后，甲方因故延期组织验收的，经双方协商可适当延期；甲方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组织验收，经乙方发函催促无效后，可视同验收合格。

(二)新增的线路完成交付后，乙方需出具线路竣工验收单，验收单需有开通地点的甲方代表签字与盖章确认，电路服务实际开通日，以竣工验收单甲方代表签字的日期为准，乙方自实际开通日起开始计收电路月服务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工作过失或未尽管理责任导致甲方或其他人受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的，逾期 30 日以内不计算违约金；超过 30 日的，自第 31 日起，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且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未付金额的 30%。

(三)双方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见附件。

第七条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按时履行合同的，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的根本目的不能实现时，一方可解除合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凡本合同及附件未规定的事宜以及合同词语，均以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并发布合同公告。

甲方（章）：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2月10日	乙方（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合同专用章 2026年2月10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雷华宁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GXGGA2600359CGN00

合 同 附 件

附件一 服务事项

一、乙方承诺具体事项:

1. 质量保证期两年(整体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他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若乙方未按约定完成维修、更换,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遵循国家、地方政府及行业的相关规定。

3. 乙方承诺,其具备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资质、技术能力及相关许可,所提供的软硬件设备均为合格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无假冒伪劣、过期失效等问题,若存在上述问题,乙方需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服务具体事项:

1. 免费提供操作培训。

2. 甲方要求提供现场技术咨询服务时,乙方及时指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3. 所有用户故障申告由乙方统一受理,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日常维护、检测等工作。

4. 乙方配合甲方各级用户进行广域网络传输故障的诊断和排查。

5. 乙方承诺对本次项目租用的点对点专线故障申告响应时间小于 15 分钟,线路故障恢复时间小于 2 小时,超过 2 小时的每达到 1 小时按合同总额的 3%扣除。故障时间及恢复时间以本项目要求乙方提供的传输设备网管系统记录为准,系统记录的故障恢复时间少于甲方通知乙方的人工故障申告恢复时间的,按人工申告恢复时间加 1 小时计。地震、山洪等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需提供相关证明。

6. 当线路故障处理完毕后,乙方需在 30 分钟内通知甲方,在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故障报告。

7. 线路租用有效期内,甲方线路使用地点若发生变更,乙方负责免费移装,并在接到用户通知 15 个日历日内接通新地点的租用线路,乙方确实没有线路资源的,开通期限可以延长 15 个日历日(地震、山洪等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8. 线路租用有效期内,根据工作需要、政策要求等需要注销部分接入点线路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函件后,乙方需配合完成线路注销工作。

9. 线路租用有效期内,乙方需配合甲方做好重大节假日运维保障工作,配合开展应急演练,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线路租用有效期内,如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设备出现故障,乙方需 3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性能相当的备用设备,并负责相关实施工作,如超期,每超 1 天扣

除合同总金额的 1%，不足 1 天按 1 天计算，同时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1. 每季度开展 1 次现场巡检，并出具季度巡检报告。

12. 定期开展网络配置备份工作，完善网络信息、终端接入信息等相关台账。

13. 乙方承诺对甲方新增的线路提供与本次招标线路同等服务，新增的线路价格不得高于本合同设定的线路租用服务费用。

14. 若乙方存在收集或泄露甲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信息、用户信息等）、涉密信息等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5. 在验收时，若累计 3 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不合格的运维服务人员。乙方需在甲方提出更换要求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并确保新更换人员资质不低于原人员标准。如乙方拒绝更换，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服务期责任：

1. 服务时间：本合同服务期在上一个合同服务期（2023 年 4 月-2026 年 3 月）结束后续展。2026 年 3 月 31 日前，乙方要完成本项目施工并通过验收。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服务完成期限：2 年，即 2026 年 4 月 1 日-2028 年 3 月 31 日。

四、其他具体事项：

1. 点对汇聚专线上下行速率对称，带宽固定，实际可用带宽 $\geq 90\%$ ，丢包率 $\leq 0.1\%$ ，不能出现连续丢包，两端延时 $\leq 20\text{ms}$ ；

2. 点对汇聚专线传输模式要求使用点对点透传的方式，不能有任何 IP 地址或 VLAN 设置的限制，即传输网络完全透明，中途无任何 IP 落地；

3. 要求所有点对汇聚专线电路与互联网（公网）及其他用户电路物理隔离，传输技术要求采用 OTN 模式，并对入网终端进行 IP+MAC 绑定管理。

甲方(章)：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乙方(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2026年3月10日

2026年3月10日

附件二 具体电路接入表

序号	接入单位	带宽要求
1	市财政局	50M
2	贵港市国资委	50M
3	贵港市交通运输局	50M
4	贵港市审计局	50M
5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0M
6	贵港海事局	50M
7	中国石化	50M
8	贵港市信访局	50M
9	贵港日报社	50M
10	贵港市老干局	50M
11	贵港市商务局	50M
12	贵港海关缉私分局	50M
13	贵港农村信用社	50M
14	贵港市残疾人联合会	50M
15	贵港市供电局	50M
16	中国人民银行贵港市中心支行	50M
17	贵港市无线电管理局	50M
18	贵港市委党校	50M
19	贵港市民政局	50M
20	贵港市供销社	50M
21	贵港市档案馆	50M
22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	50M
23	柳州银行	50M
24	贵港市大数据发展和政务局	50M
25	贵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50M
26	贵港市水利局	50M
27	广西北部湾银行贵港分行	50M
28	贵港市林业局	50M
29	贵港开放大学	50M
30	贵港石油公司	50M
31	贵港市科技局	50M
32	贵港市铁塔公司	50M
33	广西贵港市工商业联合会	50M

34	贵港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50M
35	贵港市政管理局	50M
36	贵港市贸促会	50M
37	贵港市交通运输执法支队	50M
38	贵港市税务局	50M
39	贵港市水文水资源局（贵港水文中心）	50M
40	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50M
41	交通银行贵港市分行	50M
42	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0M
4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贵港市分行	50M
44	贵港市城市公用事业管理处	50M
45	贵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M
46	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	50M
47	贵港市教育局	50M
48	贵港市交警支队	50M
49	贵港市武警支队	50M
50	贵港市烟草专卖局	50M
51	贵港市生态环境局	50M
52	贵港市卫健委	50M
53	贵港市红十字会	50M
54	贵港市检察院	50M
55	贵港市城市管理局环卫处	50M
56	贵港市公园事务中心	50M
57	贵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M
58	贵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M
59	贵港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50M
60	贵港市应急管理局	50M
61	贵港市农业农村局	50M
62	西江农场公司	50M
63	贵港市城市照明管理处	50M
64	贵港市地方志	50M
65	贵港市司法局	50M
66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贵港市分公司	50M
67	银监贵港监管分局	50M
68	国家统计局贵港调查队	50M
69	贵港监狱	50M
70	贵港市公安局	50M
71	贵港市气象局	50M
72	中国建设银行贵港市支行	50M
73	贵港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50M

74	贵港市总工会	50M
75	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M
76	贵港军分区	50M
7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贵港分行	50M
78	贵港市政管理局（园林处）	50M
79	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二层（市体育中心办公点）	50M
80	贵港市政府热线服务中心	50M
81	贵港市投资促进局	50M
82	贵港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50M
83	贵港金融投资发展集团	50M
84	贵港公路发展中心	50M
85	中国银行贵港分行	50M
86	贵港市西江监狱	50M
87	广西贵港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M
88	贵港市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M
89	贵港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0M
90	贵港海关	50M
91	贵港市国家安全局	50M
92	贵港市市场监管局	50M
93	贵港通信管理办公室	50M
94	贵港市纪委（南山办公区）	50M
95	贵港市交投集团	50M
96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50M
97	贵港市消防支队	50M
98	贵港市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工作专班办公室	50M
99	贵港市社保中心（贵港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50M
100	贵港市工商银行	50M
101	贵港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贵港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50M
102	贵港市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0M
103	贵港市农业银行	50M
104	贵港市医疗保障局	50M
105	贵港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50M
106	贵港市价格认证中心	50M
107	贵港市公共检测检验中心	50M
108	贵港市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50M
109	贵港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0M
110	贵港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M
111	贵港市网安支队	50M
112	贵钢集团有限公司	50M

113	市交警一大队	50M
114	市交投集团公交公司	50M
115	贵港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50M
116	贵港军用饮食供应站	50M
117	贵港市储备粮管理公司	50M
118	平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00M
119	桂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100M
120	港南区政府办公室	100M
121	覃塘区政府办公室	200M
122	港北区政府办公室	200M
123	贵港市军粮供应站	50M
124	贵港市城建档案馆	50M
125	贵港市交通执法支队	50M
126	贵港工业学院	50M